

证券代码：874049

证券简称：文依电气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审慎审查，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本次更正涉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关于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公司对研发费用核算梳理过程中发现，公司回收研发废料时未核算其成本、未冲减研发费用；公司对研发与生产共用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按实际使用工时分摊折旧费用，2023年分摊折旧时产生错误。公司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2、公司以上研发费用核算错误，导致计算企业所得税时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错误，导致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错误。公司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3、公司以上会计差错调整导致2023年度、2024年度当期利润发生变动，进而导致2023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错误（公司2024年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未再计提）。公司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4、公司2023年、2024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表述不够细化，现予以细化追溯重述。5、公司原按客户单体口径披露应收账款前五名，现更改为按客户所属的企业集团口径统计，因口径统计范围变动，公司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重述。6、公司部分存放在客户仓库中的产成品原作为异地存放的库存商品核算，现作为发出商品核算，并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中的上述分类进行了追溯重述。7、公司营业外收入附注按类别披露中，2023年度、2024年度分类口径不同，现按同一口径对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上述分类进行了追溯重述。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

缺陷等情形，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因此，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83,191,535.58	0	383,191,535.58	0%
应交税费	7,523,890.75	29,732.07	7,553,622.82	0.40%
流动负债合计	49,686,534.44	29,732.07	49,716,266.51	0.06%
负债合计	51,871,920.78	29,732.07	51,901,652.85	0.06%
盈余公积	31,355,220.78	-2,973.21	31,352,247.57	-0.01%

未分配利润	151,263,723.35	-26,758.86	151,236,964.49	-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319,614.80	-29,732.07	331,289,882.73	-0.0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319,614.80	-29,732.07	331,289,882.73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2.24%	-0.01%	12.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1.53%	0%	11.53%	-
营业收入	270,286,542.35	0	270,286,542.35	0%
营业成本	156,272,882.40	198,213.77	156,471,096.17	0.13%
研发费用	16,068,517.51	-198,213.77	15,870,303.74	-1.23%
所得税费用	5,010,185.68	29,732.07	5,039,917.75	0.08%
净利润	39,284,989.61	-29,732.07	39,255,257.54	-0.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9,284,989.61	-29,732.07	39,255,257.54	-0.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7,010,584.86	-29,732.07	36,980,852.79	-0.0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和2024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413,329,119.77	0	413,329,119.77	0%
应交税费	7,543,249.58	47,415.19	7,590,664.77	0.63%
流动负债合计	51,032,831.05	47,415.19	51,080,246.24	0.09%
负债合计	52,562,640.14	47,415.19	52,610,055.33	0.09%
盈余公积	31,355,220.78	-2,973.21	31,352,247.57	-0.01%
未分配利润	180,710,588.18	-44,441.98	180,666,146.20	-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766,479.63	-47,415.19	360,719,064.44	-0.01%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766,479.63	-47,415.19	360,719,064.44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1.44%	-0.01%	11.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0.24%	0%	10.24%	-
营业收入	293,873,871.65	0	293,873,871.65	0%
营业成本	174,158,733.82	117,887.44	174,276,621.26	0.07%
研发费用	19,103,142.26	-117,887.44	18,985,254.82	-0.62%
所得税费用	4,525,526.33	17,683.12	4,543,209.45	0.39%
净利润	39,485,365.83	-17,683.12	39,467,682.71	-0.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9,485,365.83	-17,683.12	39,467,682.71	-0.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5,354,801.63	-17,683.12	35,337,118.51	-0.05%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审计委员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其中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对财务报表进行更正，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有利于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通过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处理，有利于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和真实性，反映了公司真实的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文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